（上接 D497 版）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08	新湖中宝	2021/6/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其代表人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二）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号码：0571-87395052)。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11 层证券事务部

电话：0571-85171837、0571-87395051

传真：0571-87395052

邮编：310007

联系人：高莉、何雨夕

（四）登记时间：

2021 年 6 月 8 日 9:30—11:30、13:30—17:00。

六、其他事项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制定《2021-2023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本公司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本公司继续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建立互保关系并提供相互经济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和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1-019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针对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作了登记，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披露前 6 个月（202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下同）买卖公司 A 股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买卖公司 A 股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2021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激励计划公布日前 6 个月，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 A 股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综上，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公司在制订激励计划的过程中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对知悉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进行了限定，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 A 股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1-02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等的要求，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1 年 1-3 月，公司地产业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22.53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收入 97.87 亿元，同比增加 37.75%和 281.63%，其中合并报表权益销售面积 14.58 万平方米、合并报表权益销售金额 47.51 亿元；新增土地储备 18.90 万平方米，新增总建筑面积 54.89 万平方米；新开工面积 12.80 万平方米；新竣工面积 25.31 万平方米。

二、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出租房地产总面积为 23.07 万平方米；2021 年 1-3 月，公司取得租金总收入 3,007.67 万元。

以上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0208　公司简称：新湖中宝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发展需求，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6 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新湖中宝	600208	中宝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虞迪锋	高莉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11 层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11 层
电话	0571-87395003	0571-85171837
电子信箱	yudf@600208.net	gaoli@600208.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和地产开发。

投资：公司前瞻投资于区块链、人工智能、高端制造、芯片设计、生物医药等高科技企业，趣链科技、邦盛科技、宏华数码、晶晨股份、惠新医疗等众多企业拥有国际领先的国产自主可控技术，已经或拟将陆续上市；广泛投资于万得信息、湘财股份、大智慧、通卡联城等一批拥有领先技术和市场份额的金融服务和金融科技公司，构建双向赋能的金融服务和金融科技生态圈。

地产：公司深耕长三角二十余年，在环上海圈拥有丰富优质的土地储备。上海内环开发面积约 200 万平方米，增值潜力巨大，同时在长三角投入一级土地开发达 1000 多万平方米，为地产业务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产品准确定位、品质高端，得到市场追捧，溢价率高于市场。

公司对经营情况等进行了分析论述，详见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3,792,021,061.89	14,810,295,115.09	-6.88	17,227,114,696.42	17,227,114,69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4,500,005.56	2,153,412,681.24	46.95	2,506,201,669.61	2,506,201,66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3,717,054.94	2,165,878,812.05	-57.35	2,518,147,121.16	2,518,147,12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9,415,978.36	2,267,505,771.59	122.24	-3,778,675,668.91	-3,778,675,668.9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837,201,118.84	34,434,911,378.59	9.88	33,345,756,406.80	33,619,195,377.96
总资产	135,684,563,270.94	144,032,020,805.30	-5.80	139,597,705,109.93	139,871,144,081.0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33,647,170.62	3,200,805,459.89	3,290,644,721.59	5,766,923,70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684,330.77	2,190,125,243.64	408,201,085.03	430,489,34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2,465,378.14	464,711,870.82	78,470,632.64	-31,930,82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786,583.83	455,406,903.47	-93,789,052.97	5,679,584,711.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6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786,910,170	32.41	0	质押	1,713,817,747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伟	0	1,449.967233	16.86	0	质押	1,132,670,14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	462,334,913	5.38	0	质押	346,8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258,721,008	3.01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恒兴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9,991,540	2.44	0	质押	192,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0	178,000,000	2.07	0	无	0	未知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6,224,100	165,454,236	1.92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96,325	102,592,463	1.19	0	无	0	其他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澳·臻智 56 号-新湖中宝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325,999	67,892,734	0.79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8,309,500	0.6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伟先生为新湖集团的控股股东、宁波嘉源、浙江恒兴力为新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黄伟先生、新湖集团、宁波嘉源、浙江恒兴力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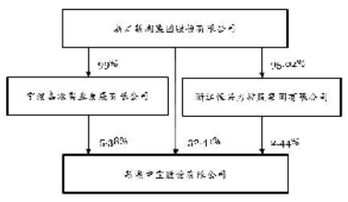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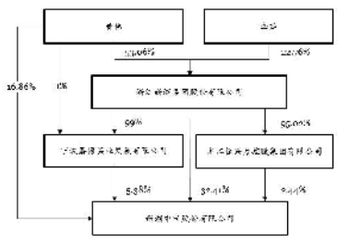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16 新湖 01	136380	2016/5/19	2021/5/20	2,592,517	5.2[注 2]	[注 1]	上交所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中宝 01	150219	2018/3/23	2022/3/23	250,000	7.5[注 3]	[注 1]	上交所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中宝 02	150685	2018/9/10	2022/9/10	1,238,000	7.8	[注 1]	上交所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新湖 01	155685	2019/9/6	2023/9/6	750,000	7.5	[注 1]	上交所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新湖 03	163017	2019/11/22	2023/11/22	920,000	7.5	[注 1]	上交所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新湖 01	163921	2020/8/25	2024/8/25	820,000	7.9	[注 1]	上交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完成“18 中宝 01”当期的付息工作。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完成“16 新湖 01”当期的付息工作。

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完成“19 新湖 01”当期的付息工作。

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完成“18 中宝 02”当期的付息工作。

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完成“19 新湖 03”当期的付息工作。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公司评级展望	公司债券信用等级	信用等级通知书	最新评级时间
16 新湖 01	AA+	稳定	AA+	联合[2020]1766 号	2020/6/24
18 中宝 01	AA+	稳定	AA+	联合[2020]1767 号	2020/6/24
18 中宝 02	AA+	稳定	AA+	联合[2020]1767 号	2020/6/24
19 新湖 01	AA+	稳定	AA+	联合[2020]1766 号	2020/6/24
19 新湖 03	AA+	稳定	AA+	联合[2020]1766 号	2020/6/24
20 新湖 01	AA+	稳定	AA+	联合[2020]2178 号	2020/7/10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1.60	75.59	-5.2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2	0.07	71.43
利息保障倍数	1.41	1.00	41.00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期内，在复杂的宏观环境和新冠疫情冲击下，公司及时应变，多措并举、积极转型，地产、投资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1）财务情况

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期内，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5 亿元，同比增长 46.95%。每股收益 0.38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5%。实现营业收入 137.92 亿元（未包含地产项目股权转让收入 90 亿元），同比下降 6.88%。尽管受限价调控等因素影响，公司地产业务毛利率仍达到 39.85%，依然保持在行业较高水平。期末，公司总资产 1356.85 亿元，比年初减少 5.80%，主要系负债减少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8.37 亿元，比年初增加 9.88%。上述各项指标充分体现了公司经营扎实，财务健康。

期内，公司在转型发展中前瞻有序降低财务杠杆，截至期末，公司全面满足房企融资新规三项主要指标的绿色档要求，没触及“三条红线”。公司账面资产负债率 71.60%，同比下降 3.98 个百分点；预收类款项 206 亿元，扣除预收类款项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66.52%，负债率继续在行业中保持中等偏低水平。净负债率 0.96，较期初下降近一半，处于行业低位。现金短债比为 1.01，完成指标要求。这体现了公司优秀的资金管理能力，也充分说明在当前行业大背景下，公司有能力和实力应对未来市场变化。

期内，公司债务结构持续优化，流动性充裕。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69.21 亿元；有息负债合计 539.97 亿元，占总资产的 39.80%，同比减少 227.82 亿元。有息负债中，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合计 168.22 亿元，占比 31.15%，一年以上有息负债 371.76 亿元，占比 68.85%；按融资机构分：银行借款占比有较大幅度提升，达 61.72%，公司债占比 27.44%，其他类型借款占比 10.84%。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实现大幅流入，全年净流入 50.39 亿元，同比增加 122.24%。综合各项债务指标显示，公司持续保持杠杆克制和财务自律，并得到了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

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日益趋紧的融资环境，融资成本依然保持在较低水平。期内加权平均融资成本 6.80%（其中银行借款加权平均融资成本 5.39%），期末加权平均融资成本 6.58%（其中银行借款期末加权平均融资成本 5.04%）。期内利息资本化金额约 18.73 亿元，利息资本化率 41.57%。整体融资成本在行业内保持相对较低水平。

在疫情爆发、境外市场复杂多变的情况下，公司于 2020 年 3 月成功发行 2.87 亿美元境外债券，于 2021 年 2 月成功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这充分体现了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对公司战略、转型布局和经营能力的高度认可。

（2）地产业务情况

期内，公司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销售收入实现了历史性的增长。受疫情影响，部分地产项目开工、竣工和交付均有一定程度延迟，但在各方努力下，该影响于下半年得到较好地缓解。全年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128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20.95%；合同销售收入 260 亿元，同比上升 58.53%，已售未结货值约 300 亿元，处历史高位。公司土地储备丰裕，新增拿地较为谨慎，期内新增土地储备 62 万平方米，新增建筑面积 204 万平方米。新开工面积 202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21.29%；新竣工面积 13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9.61%；结算面积 83.42 万平方米和结算收入 123.99 亿元；结算均价近 14900 元 / 平方米，结算毛利率 39.85%。

期内，公司主动顺应国家地产调控形势和市场变化，灵活拓展合作模式，加快实现土储变现。继 2019 年与融创中国战略合作后，期内与绿城中国、融创中国再次战略合作：（1）以 41 亿元的价格向绿城中国转让上海、沈阳、启东等项目部分股权，实现项目层面的深入合作；并投资入股绿城中国，获得其 12.95%的股权，成为绿城中国第三大股东。（2）以 49.44 亿元向融创中国转让上海亚龙古城国际花园项目 50%、温州西湾项目部分项目的 35%股权。通过合作充分发挥强强联合的优势，加快了大型项目的土储变现和开发进度，提升了经营效率，实现了共赢。

期内，公司在上海等核心都市圈的优质项目进入加速开发阶段。上海四大内环项目进展顺利，进入开发和销售节点。新湖明珠城三期四标于第四季度进入预售阶段，实现销售收入近 60 亿元，青蓝国际二期于 2021 年 1 月首开，实现销售收入 38 亿元。天虹项目已完成土地征收，计划年中开工建设；亚龙项目即将完成征收，计划年内开工建设。启东、平阳海涂开发项目进展顺利，启东圆陀角项目和温州西湾项目已分别取得 132 万平方米和 188 万平方米土地。启东项目引入绿城中国作为战略伙伴合作开发，将把“新湖绿城海上明月”项目打造成全国康养文旅小镇的战略标杆项目。

期内，公司的产品力得到市场进一步追捧。公司通过高端营造、精准定位，所有项目品质均在所在区域均“名列前茅”，杭州新湖香格里拉项目成为杭州良渚板块首个限售红盘，五度秒罄；上海新湖明珠城项目、上海青蓝国际项目、乐清金溪花园、瑞安新湖广场、温岭双溪春晓和玖珑春晓项目等均呈现一房难求的热销场景。随着公司品牌认可度的提高，为公司品牌输出、轻资产的运营模式打下了良好基础。依靠公司品牌的溢价能力，公司在多个项目上，与第三方企业等合资设立公司共同开发，形成了多方合作出资并由公司操盘的轻资产运营合作模式。

（3）高科技投资情况

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已投资入股的高科技企业的赋能力度。eq \o\ac(○,1)邦盛科技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在金融领域，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达成了深度合作，在非金融领域，与深圳鹏城实验室、之江实验室达成了深度科研和项目合作；期内订单合同金额比去年同期增长 150%以上。eq \o\ac(○,2)趣链科技产品与技术进一步升级，其国产自主可控的区块链底层平台在性能方面倍数性提高，并形成了 3 大底层产品 +1 平台产品 +3 应用产品 +N 创新产品的产品矩阵；业务拓展不断加快，在金融领域的应用之外，与多个地方政府部门达成政务合作或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中移在线、浙江联通等企业达成业务合作。eq \o\ac(○,3)谐云科技完成新一轮融资，和阿里云继续深化合作，覆盖客户服务售前、售中和售后的全生命周期，提供多种云端融合服务。eq \o\ac(○,4)云毅科技吸收合并云英科技，为基金、证券、保险、期货、三方财富、境外等金融机构开展财富和资产管理业务提供专业化、一体化的 LiveOnline 解决方案和服务，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eq \o\ac(○,5)云天励飞连续两年入选“中国独角兽企业”榜单，其 Moss 芯片平台承担了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等国家三大部委人工智能芯片的重大专项课题，实现了国家层面项目的“大满贯”。

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对高科技领域的投入。eq \o\ac(○,1)投资入股的宁波鼎晖祁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投资十余家高科技企业，其中神州细胞、复洁环保已于科创板上市，重点投资的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1.80%的股权。龙芯中科是专注于通用处理器研发成果产业化的高新技术企业，2010 年由中国科学院和北京市政府共同牵头出资组建，为国家安全、电脑及服务器、工控及物联网等领域提供自主、安全、可靠的服务。eq \o\ac(○,2)投资上海蕙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30.42%的股权。蕙新医疗专注于血液体外循环治疗领域，其自主研发、生产的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HX801 目前正进行多中心临床试验。eq \o\ac(○,3)投资杭州易百德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易百德专注于超宽带（UWB）定位芯片的设计、研发和销售，其自主研发推出的定位芯片可以获得 10cm 以内的定位精度，为实时定位、室内定位系统、定位服务、无线传感器网络和物联网（IoT）提供了一种全新的定位方法。eq \o\ac(○,4)投资浙江聚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聚创电气产品包括低压电器智能化产品、智慧用电、智能配电系统集成和解决方案，以及自动化生产装配与检测装备等，是浙江省低压电器智能技术重点实验室的试验基地和成果推广基地。

期内，公司部分高科技投资企业逐步进入收获期。宏华数码的上市申请于 2020 年 11 月获得上交所审议通过。宏华数码是一家以数码喷印技术为核心，聚焦纺织数码印花的工业应用纺织数码印花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在业内处于“全球一流、国内领先”的竞争地位；2017 年至 2019 年，均位列国内中高端纺织数码喷墨印花机销量第一，且市场占有率超过 50%。三六零投资入股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已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未来将在业务拓展、运营效率提升、风险管理改进等方面获得新的突破，实现互联网科技与金融产业的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晶晨股份上市已逾一年，公司账面浮盈 1.5 亿元。歌华有线作为主平台参与到“全国一网”的建设中，以实现全国有线电视网络的统一运营管理。

期内，除高科技投资领域外，投资入股的金融服务、金融科技等其他领域也收获颇丰。公司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湘财股份 32.42%的股权，报告期末市值百亿元。新湖期货和阳光保险集团进入上市辅导期。未来，随着投资的各高科技企业的相继上市，将进一步增厚公司的价值。

（4）管理和内控制度

期内，公司继续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持续强化品牌建设。整合国内外优秀设计单位资源，进一步规范方案设计单位的选择；强化成本管理，推行标准化应用，做好各项招标工作，加大集团采购力度，发挥采购规模效益；加强工程质量管控，推进监理战略合作，学习研发先进工艺工法，持续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查；统一品牌形象，启动专项品牌宣传与推广，促进销售计划的圆满完成。持续提升的产品品质使公司开发的项目成为当地标杆楼盘，公司品牌价值得到显著提升。在上海等旧城改造项目中始终秉持传承历史文脉，保留城市记忆的理念，获得政府的高度认可和支持。公司荣获“2019 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 TOP10”等多项荣誉。

期内，公司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投资的全流程管理，加强投前决策管理和投后赋能管理。建立有效的投资管理流程，通过专业的投资团队和内控流程控制投资风险；通过赋能于被投资企业，帮助其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控管理、拓展市场空间、提升经营业绩。

（5）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关于向着更远的目标谋划共同富裕的号召，践行“财富共享才最有价值”的理念，不断加大社会慈善公益事业投入，致力于深度贫困地区的教育脱贫、乡村振兴等项目，有力助推了项目地脱贫攻坚战的顺利完成，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期内，公司“新湖乡村幼儿园项目”入选“壮丽 70 年？致敬祖国——经典公益项目”，并获得第十一届“中华慈善奖”项目奖。公司于 2018 年发起的旨在治贫先治愚、扶贫先扶智的“新湖乡村幼儿园计划”，项目分布在云南、西藏、四川、湖北、青海、贵州等省（区）的多个贫困地区，以“三区三州”之一的云南怒江傈僳族自治州为重点，新建、改扩建“新湖乡村幼儿园”245 所。项目惠及近万名贫困乡村学前儿童，对助力脱贫攻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作出积极贡献。同时为提高员工社会公益参与度，扩大新湖乡村幼儿园成果，发起“手牵手同圆梦”与新湖乡村幼儿园结对联谊帮扶活动，为结对幼儿园筹集教学物资，助力提高新湖乡村幼儿园教学水平。

期内，“新湖枫香河益贫乡村计划”成为东西部扶贫协作的亮点，项目实施的经验入选全国工商联《中国民营企业社会责任优秀案例》，被称为“可复制可推广深度贫困村脱贫样本”，恩施州政府授予新湖“恩施州东西部扶贫协作示范单位”称号。公司于 2017 年发起“新湖枫香河益贫乡村”项目，集中人力、资本、智力等优势资源，通过“修缮民居，提升环境，完善设施，发展实业”高效推进计划实施，实现“整村改造，整村脱贫”，嵌入现代生活和社会管理元素，吸引外出青壮劳动力回乡创业，培植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增加农民收入，实现深度贫困乡村顺利脱贫。

期内，公司其他持续性公益项目社会效能得到不断积累提升。救助玉树地震孤儿是新湖单个公益项目时间跨度最长的十年公益助孤行动，2020 年，新湖党员、员工一次性为以后考大学的地震孤儿筹集全部大学费用，成立“光信善·新湖慈善信托”项目，为考上大学后仍面临经费困难的孤儿提供资金支持，直到 2026 年帮助全部王树孤儿完成大学学业，培养成能自食其力的社会有用之才。

期内，公司援助疫情的慈善项目多点开花。公司发起“看见春天，感谢有你”郁金香捐赠，向浙大二院等全国 245 个抗疫一线机构送出 70 万株郁金香，为抗击疫情努力付出的人们，全城致谢，表达敬意。出品抗疫歌曲《同时间赛跑》，为抗击疫情送上精神食粮。

三年来，公司以精准扶贫为重点的慈善公益项目已累计投入超 1 亿元。党中央提出的“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一项长期任务，也是一项现实任务。公司拟继续加大社会慈善公益事业投入，三年慈善公益事业计划支出至少 1 亿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和其他各种形式的公益慈善项目。

期内，公司在对外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不断加强员工人文关怀，注重维护员工权益和成长。通过新员工培训、新湖讲堂等项目提升员工凝聚力和归属感。期内，公司创新培训方式，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累计组织新员工培训 196 人次，举办“新湖讲堂”7 期，主题涵盖通用管理、岗位技能提升及政策解读等。同时，推荐优秀线上管理通用能力课程引导员工学习，在疫情期间帮助员工缓解焦虑情绪，实现自我提升。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45,265,866.29	54,071,153.04	99,337,019.33
其他流动资产	1,322,958,930.63	58,995,572.34	1,381,954,502.97
长期股权投资	34,929,043,511.51	-802,525,493.49	34,126,518,01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1,841,143.22	14,000,550.50	1,175,841,693.72
预收款项	18,560,218,260.37	-18,550,225,841.44	9,992,418.93
合同负债		17,375,953,810.72	17,375,953,810.72
其他流动负债	3,389,635,592.36	1,284,366,473.72	4,674,002,066.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005.23	14,748,893.09	14,815,898.32
其他综合收益	130,008,669.56	-6,463,660.78	123,545,008.78
未分配利润	17,423,654,242.74	-799,442,627.25	16,624,211,615.49
少数股东权益	728,573,950.74	5,604,734.33	734,178,685.07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新湖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等 139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八和九之说明。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1-009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杭州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董事黄芳授权委托董事林俊波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金雪军、黄立程、汤云霞列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赵伟卿、潘孝娜、虞迪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林俊波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7 票同意，0 票反对，0